

毁灭的结束就是重建的开始！

# 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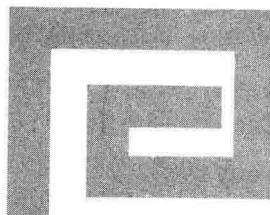
郗勇辉 ◎著



曾经，我拥有一对梦想的翅膀，这是人世间最美丽，  
最令人心动的翅膀。可惜，它被生活无情的风雨给打断了。  
失去了梦想的翅膀，我再也不能在梦想的天堂里自由自在地翱翔了；  
失去了梦想的翅膀，我只能梦沉大海。

毁灭的结束就是重建的开始！

# 轮



郗勇辉 ◎ 著

林中路分两条，走上其中一条，把另一条留给下一次，  
可是再也没有下一次了。

因为走上的这条路又会分岔，如此至于无穷，  
不复有可能再回头去走那条未走的路了。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 数据

轮回 / 鄒勇辉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2.9

ISBN 978-7-5500-0393-4

I. ①轮… II. ①邹…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21131号

## 轮回

邹勇辉 著

---

责任编辑 吴山芳 余 莘

设计制作 彭有凤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阳明路 310号 邮 编 330008

电 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E-mail [bhz@bhzwy.com](mailto:bhz@bhzwy.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江西盛源印务实业责任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46.25

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 数 109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0393-4

定 价 78.00元 ( 共两册 )

---

赣版权登字:05-2012-112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第七十章

人生有两出悲剧。一是万念俱灰；另一是踌躇满志。刚刚结束的一出悲剧对叶枫而言就是万念俱灰。庆幸的是这出悲剧尽管惨烈，却并没有将他毁灭，而是锤炼了他的意志，他变得更加坚强，也更加理智了。

叶枫的气色日渐好转，苍白的脸上出现了淡淡的红润，瘦削的脸也不再让人觉得那么醒目，让人看了不胜唏嘘。叶蕾的变化也是显而易见，她脸上的笑容是一天比一天灿烂，而更加让她喜上眉梢的是叶枫终于开口叫她姐姐了。就在那天晚上她和丈夫，儿子从她公公婆婆家回来后，当她听到那一声亲切，期盼已久的呼唤时，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虽然这是她朝思暮想的，虽然当天晚上她就是满怀期待之心出门的，虽然一路上，甚至在公公婆婆家她都是一副魂不守舍的样子，心中一直惦记着弟弟和周芸，惦记着她亲爱的弟弟何时才能开口叫她一声姐姐，但当真的听到那一声亲切的呼唤时，她真有点受宠若惊的感觉，整个晚上都兴奋，激动得不得了，甚至有点得意忘形。第二天，当她独自回忆昨晚发生的一幕时，她依然对那一声令她心神振奋，眉开眼笑的呼唤感到回味无穷。

吃饭时，叶枫不再是生吞硬咽，而是和周芸一样细嚼慢咽，吃葡萄时，也不用再特意为他准备无籽葡萄了，他和许建文一块拿起又大又甜的紫皮葡萄，剥了皮，扔进嘴里，多嚼几下，把籽吐出来后，才把肉吃下去。他没有像外甥一样吃得津津有味，一颗接一颗直到过足了馋瘾，而是吃几颗以证实他已恢复如常了。周芸和叶蕾也不再急切地盼着他的复原能立竿见影，一步到位。

虽说不急，但周芸还是有点儿担忧，至于担忧什么，她自己也不甚明了，就是冥冥中有种忧虑的感觉。这份忧虑并非空穴来风，无中生有，是她这些天看见一些让她捉摸不透，感到疑惑的镜头。闲暇时分，或者周芸在忙的时候，有时叶枫会独坐一隅，凝神沉思。周芸偶尔会躲在一旁看他一会，她的忧虑就是从这一会中诞生的。叶枫冥思苦想的神情又像一朵浓密的阴云飘浮在周芸的心头上，她想爬上阴云，看看里面到底隐藏着什么不为人知的秘密。可是周芸却不知该如何才能爬上悬浮在心头上的阴云，她只能无可奈何地站在下面抬头仰望，绞尽脑汁，挖空心思去想，可结果还是毫无头绪，徒添忧虑。更让周芸感到困惑，感到恐慌的是叶枫的眼神，他的眼神偶尔会出现一种诡异的光芒，而且闪烁不定，杀气腾腾，凶光暴溢，脸上还浮现咬牙切齿的狠劲，而且还会浑身发抖。看得周芸是心惊肉跳。这些都是在叶枫的脸上和眼中她从未看见过的，所以她才会感到忧虑，感到害怕。她只是意识到这些和辛虹的离世有着莫大的联系，至于这莫大的联系今后会有什么事情发生，她就无法猜测了。一种隐隐约约，朦朦胧胧的不祥之感笼罩在她的心头，飘来荡去，就是飘不走。

很快，周芸就忘却了心中的不祥之感，至少是暂时忘却了。何雪要去北京念研究生了。周芸时刻没有忘记她替叶枫答应送小雪去北京这回事，送小雪上学，同时也让叶枫出去散散心，一举两得。其实，周芸心中也承认此行最主要的目的还是想让叶枫尽早离开充满悲伤气氛的故土，送小雪是一个再好不过的借口罢了。每每想到这，周芸的心中都会掠过一丝愧疚感，她觉得自己是在利用小

雪。为了弥补自己的私心所产生的愧疚感，她决定要好好陪小雪游览北京的风景。为此，她煞费苦心，详尽地拟定了一个游览计划，还把这个计划提前告诉了方玲，让她早做安排。当然，周芸也把叶枫的好消息告诉了好友，让她分享自己的喜悦心情。方玲在电话那头是喜不自禁，大呼小叫的，让周芸的心如润春雨，如沐春风，无比舒畅；让她由衷地感叹，朋友不仅能为你排忧解愁，同样也能分享你的快乐。

在何明皓家中，周芸没想到是叶枫先开口说送小雪去北大念书，这让她和小雪面面相觑，倍感意外。尤其是周芸，除了那次当着叶枫的面答应小雪外，她已记不清是否还对他提起过此事，可那时他就像一个冥顽不灵的木头人一样。原来他是假痴不癫呀！周芸恍然大悟。真痴也好，假癫也罢，都已是过眼云烟的往事了，就像是一片枯黄的树叶飘飘悠悠地飞落到地上，它再也不能回到树枝上，在徐徐清风的轻拂下随风摇曳了。周芸没有花心思去想过去的这一页历史，她和小雪去里屋商量北京之行的精彩计划，只留下叶枫和何明皓在客厅里品着香茶，在一言一语中走过蹀蹀躞躞的流逝的岁月，去寻觅过去的身影，去咀嚼品味各自不同的人生。他们咀嚼品味的每一段人生之旅中都有对方的身影，还有一个袅袅婷婷的身影。

就在他们准备出发的前一天，一大早，叶枫就起来了，洗漱完毕后，周芸拉着他正要下楼去吃早饭时，他却神情严肃，又有点紧张地对周芸说：“芸儿，明天我们就要走了，我想……我想再去阿虹的坟前看一看，你……你陪我一块去好吗？”

从叶枫说话的语气和口吻中，周芸明白他还有些许担心和犹豫，从他祈盼的目光中，周芸读懂了他的心声。爱情最需要的就是理解，正如人活着就离不开空气一样。聪明的女人把爱情奉献给自己心爱的男人的同时，也会奉献明智的理解。周芸嫣然一笑，深情款款地说：“枫哥，咱们可真是心有灵犀呀！这正是我所想的。我知道你的顾虑，从今往后，你大可放宽心，我不会因为对你对辛虹今生都无法忘怀的爱而心存芥蒂。恰恰相反，正因为你们天荒地老，海枯石烂，永恒不变的爱情让我更加敬重你，更加爱你。在我的心中，早已把她当作姐姐，当作我的亲人了。我相信她在天之灵听到我的肺腑之言也会感到欣慰的。在我们的生命中，她永远都不曾离去，她不仅活在你的心中，也活在我的心中。枫哥，我要当着你的面，亲口叫她一声姐姐。”

听完周芸这番情真意切的肺腑之言，叶枫感动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用颤抖的双手紧紧地将她抱在怀里，久久不愿松开。

辛虹的画像就摆在眼前的书桌上，叶枫和周芸站在书桌旁，两人都神情肃穆，目不转睛地凝视着画像，凝视着画像中那个在濛濛细雨中驻足远眺的纯情少女，她是那么美，美得让人的心灵都为之陶醉。那双充满期盼的眼睛熠熠生辉，就像两盏明灯，照亮了叶枫和周芸的心灵，一人一盏，那顾盼生辉的目光仿佛在他和她的心灵中喃喃细语，他俩在凝神倾听，倾听她对他俩最衷心，最诚挚的祝福。

拉开书桌抽屉，叶枫从里面取出一只十分精致，气派，凸显高贵的万宝龙钢笔，旋开笔套。周芸拉出椅子，叶枫坐了上去，在画像中飘舞的斜风细雨的苍茫暮色中，奋笔疾书：

### 一束花

我的花儿像乳汁一样白，蜂蜜一样香甜，美酒一样芳醇；我用金色的丝带将花儿扎成一束，但是它们逃避我小心的照拂，飞散了，只有丝带留着。

我的歌儿像乳汁一样清新，蜂蜜一样甜美，美酒一样令人陶醉，它们和我心的跳动同一韵律；但是它们——这闲暇的宠儿，展开翅膀飞去了，只有我的心在孤寂中跳动着。

我所爱的美丽的姑娘像乳汁一样纯洁，蜂蜜一样甜蜜，美酒一样迷人；她的绛唇像清晨时开放

的玫瑰，她的眼睛像蜂儿般漆黑。我屏住呼吸，生怕惊动了她；但是，她也像我的花儿和歌儿一样离开了我，只有我的爱情留着。

带着画像，叶枫和周芸来到了辛虹的坟前。骄阳似火，炙热的阳光舔烤着大地，似乎要把大地给烧着一样，热浪滚滚。但对于两个心中只有悲伤的人来说，耀眼的白光却显得那么暗淡，他俩的眼中只有那座无限凄凉的坟冢和竖立在坟前的醒目的墓碑。四周静悄悄的，只有缕缕清风微弱的颤动声，听来就像是悠悠的哀鸣，忽远忽近，忽高忽低，在他俩身边飘荡萦绕，冷冷的，透着丝丝寒意。即使是在狠毒的阳光照射下，他俩也感觉如同在寒冬中置身于千里冰封，万里雪飘的北国。

叶枫把画像放在墓碑前，回身走到周芸身边，和她并排而立，面对画像，两人十指紧扣。沉默片刻，叶枫才开口说：“阿虹，我和芸儿来看你来了，你看见我们了吗？”话音未落，泪水已模糊了双眼，近在咫尺的墓碑和画像慢慢变得缥缈了。叶枫接着说：“明天，我们就要送小雪去北大念研究生了，我和芸儿要开始新的生活了。安息吧，我的爱人！你的灵魂就在我的心灵里。请原谅，在今后的岁月里，我不会去打扰它，就让它憧憬着美好的来世恬然入梦吧！今生，我将把我所有的爱都给予我的芸儿，在不久的将来，你就会看见我和芸儿手牵着手，漫步在鼓浪屿的沙滩上，嫣红的晚霞中，我和芸儿会幸福地凝望着我们的儿女在夕阳的余晖中尽情嬉戏。别了，我的爱人，让我们来世再见吧！再轰轰烈烈地爱一回吧！别忘了我们来世的约定。今生，永别了，我的爱人！”

在叶枫凄厉的哭诉中，周芸泪如雨下。叶枫伸手将她揽入怀中，亲吻她的额头，眼睛却凝视着画像中那双明亮清澈，闪动着期盼的光芒的眼睛。那是心灵无声的告别，是无奈的别离，也是对来世的约定做无声的承诺！

在爱人温存的怀抱里，周芸渐渐止住了悲伤的哭泣。叶枫为她擦干泪水，她转过身来，面对着辛虹的墓碑和画像，动容地说：“辛虹姐，我是多想在你生前能如此亲切地叫你一声呀。你对枫哥的爱让我自愧不如，也让我对你充满了敬佩。在我今生余下的时光里，我会用心去爱，去照顾枫哥，我要让我对他的爱越来越接近你那比大海更深邃，比天空更辽阔的爱。辛虹姐，请你在天堂里为我们祝福吧，也请你安心等待，我们会让你看见你今生美丽的梦想终成现实，不会等太长的时间。另外，我还要请你牢牢记住你和枫哥来世的约定。在下一个生命的轮回里，我会为你们送上最诚挚的祝福。如果来世有缘，让我们再成为亲如姐妹的好朋友，好吗？”周芸的心中不由得想起了一句名言——女人的一生就是一部爱情的历史。她觉得这句话就是辛虹一生的写照，这是一部轰轰烈烈，催人泪下的历史。

静谧中，叶枫握着周芸的手伫立在辛虹的坟前，默默地注视着那幅栩栩如生的画像。许久，两人都一动不动，仿佛整个世界都静止不动了。还是叶枫先打破这份宁寂，他从口袋里掏出打火机，走到画像前，蹲下身去，用颤抖的手打着打火机，用颤抖的手点燃了那幅他呕心沥血制作的画像。画像中的辛虹一点点的被火苗吞噬，化作缕缕轻烟袅袅地升起，如同她娉婷婷婷的身姿一样，在墓碑上方飘散开来，消失于茫茫寂寂的墓园上空。叶枫缓缓站起身来，望着隆起的坟茔，不由得想起了一首词——浩浩愁，茫茫劫；短歌终，明月缺。郁郁佳城，中有碧血。碧亦有时尽，血亦有时灭，一缕香魂未断绝。是耶？非耶？化为蝴蝶。是啊，辛虹业已香销玉殒，可她的灵魂就在自己的心灵里，她的灵魂不就是一缕香魂吗！叶枫仿佛闻到了一缕沁人心脾的幽香从他的心灵深处悠悠地飘了出来。蝴蝶？叶枫仿佛看见两只色彩斑斓的彩蝶在坟头上上下翻飞，翩翩起舞，蝴蝶颤动的薄翼滤过的光芒照耀在叶枫的脸上，他感觉好像是辛虹在亲吻他的脸颊。两只蝴蝶无忧无虑地飞舞着，慢慢地就飞进了叶枫的心灵里，他在自己的心灵里四处寻觅，却不见美丽的蝴蝶的身影。叶枫笑了，他知道它们就在他的心灵里面，再也飞不出去了。

临走前，叶枫在母亲的坟前伫立良久，默然不语。最后要走了，他拉着周芸并排跪在母亲坟前，恭恭敬敬地磕了三个头。周芸明白，这三个头磕完，就预示着他是叶家的人了，是叶家的女主人了。在磕头的时候，她的心海中荡漾着幸福的碧波，那是她期盼已久的，她终于肩负起了叶家女主人的使命，神圣无比的使命感让她感到无比激动、兴奋，还有一丝紧张。

站起身来，叶枫扭头望着父亲的墓碑，“叶凡”二字赫然在目，他的目光停留在父亲的名字上，悲伤的目光渐渐笼聚起怨恨的影子，越来越浓。周芸本想拉他过去给他父亲也磕三个头，可一看到他的目光，她就怔住了，她没想到他对父亲的怨恨有这么深，这么浓，那双愤怒的眼睛简直就要喷出火来。

周芸是被叶枫拽着从他父亲坟前走过去的，他连看都没再看一眼父亲的墓碑。很显然，他心中的怨恨和眼中的怒火还未消退。来到车前，叶枫却停了下来，他转过身来，眼睛里已不见了愤怒的火苗跳跃，而是柔情似水的，爱怜的目光在闪动。“芸儿，刚才我所说的每一句话都是发自内心的，失去辛虹比失去我的生命还悲痛，可是这个残酷的现实就摆在我面前，我只能忍痛接受。如果没有你的爱，我是不可能活到现在的。我从来没有欺骗自己，也从来没有欺骗你，我对你的爱是出自真心的。给我一些时间好吗？我会好好爱你一生一世，会给你带来幸福和快乐的。”叶枫诚恳地说。

“枫哥，我知道你爱我，你的爱和我对你的爱一样纯洁无瑕。我们有一生一世的时间，我会在你的身边，等你成为我生命的守护神。”说完，周芸扑入叶枫的怀里，两个人紧紧拥抱在一起，他们的心也紧紧拥抱在一起，一同激动地跳动着，同一个节奏，同一个声音。



## 第七十一章

豪华气派的北京机场里人来人往，络绎不绝，却一点儿也不嘈杂，人们井然有序，有条不紊地做着自己的事情。宽敞明亮的候机大楼里，竟然没有几个人在兴趣盎然地欣赏这座鬼斧神工般的建筑精品。方玲和周睿也无心对它发出由衷的赞叹，虽然他俩有充足的时间。如果他俩以走马观花的方式去欣赏游览的话，时间对他俩来说应该是绰绰有余。因为候机大厅的广播已经提醒了他俩，由于航班误点，周芸、叶枫和何雪所乘的飞机还要再晚上一个多小时才能抵达。可是他俩根本无心去四处走走，看看，两人都懒洋洋地坐在长椅上，一个是眯缝着眼小憩，另一个则是一脸若有所思的神情。起了个大早，却偏偏赶上误点，两人一坐下就像泄了气的皮球一样，无精打采的。

不一会的工夫，周睿竟然真的睡着了，嘴里还打起了轻微的“呼、呼”声。若有所思的方玲顺着声音扭过头来，看着斜着脑袋靠在椅背上呼呼大睡的周睿，脸上浮现出恬静的笑容，笑容里透着浓浓的关爱。很长时间没有这样近距离，静静地端详这张已经完全脱去稚气，略带点刚毅，成熟的脸了，方玲没有叫醒他，只是心无旁骛地看。白皙的脸颊没有了往日的红润，像失了水分的水果皮，嘴唇也干巴巴的，像干涸的田地在烈日暴晒下裂成一块块的硬土；呼气声一下下将两片嘴唇吹开一道缝，如同一道闸门，开了关，关了开，周而复始，一开一合间，“呼、呼”声就源源不断地飘了出来；下巴的胡子短又密，就像刚收割完的稻田一样，一截截短短的稻梗整整齐齐地探出泥土，密密麻麻的；洁白的衬衣，领口一圈都是淡淡的黄色，很明显是汗水浸透了，干了后留下的汗渍。周睿太忙了，自从和几个志同道合，趣味相投的同学开公司以来，就忙得昏天黑地的，动不动就通宵达旦夜以继日地工作。方玲说他，他就笑嘻嘻地说没事，年轻无极限。他还打趣说他这是挑灯夜战，闭门修关呢。

才两天不见，他整个人就又瘦了一圈似的，方玲是真心疼呀。她看了一眼手机上显示的时间，沉思片刻，喃喃自语：“嗯，还来得及。”说完，她还点了点头，露出得意的笑容。方玲叫醒了睡得正酣的周睿，看着他一脸倦容，揉着惺忪蒙眬的双眼，打着长长的哈欠，还伸了个懒腰，方玲是又气又怜，娇嗔道：“小睿，快醒醒，你看看你这副不修边幅的样子，胡子拉碴，连衬衣也没换，准是昨晚又闭门修关了吧。就你这样，还不把人家大姑娘吓一大跳。这哪里是英俊潇洒，气宇轩昂，玉树临风的清华高材生周睿呀？简直就是从深山密林中跑出来的一只野猴。你呀，一工作起来就忘乎所以。”说完，方玲还伸出手去捏了捏他高挺的鹰钩鼻。她最喜欢捏他漂亮的鼻子了，简直有点迷恋。“走，跟玲姐去旧貌换新颜，要不你姐又该数落我不懂得照顾你这个弟弟了。唉，啥时你才能不让我操心哟。”方玲连声叹气。

“玲姐，你带着一只从深山密林跑出来的野猴，在这气势恢宏的北京机场里闲庭信步，就不怕警察来抓你，说你私自携带国家特级保护动物准备出境吗？”周睿满脸堆笑说。两人肩并肩向前走，皮鞋踏在光洁如镜的地面上，发出清脆悦耳的“咔咔”声。整齐又富有节奏感。

“贫嘴，越来越油腔滑调了。不过我倒是真希望你是一只大马猴，被我牢牢地拽在身边。”话一出口，方玲的脸立马就红了，是那种如怒放的红玫瑰的酡红，她羞涩地低下头，生怕被身旁的周睿

发现。

不到一个小时，周睿就有如脱胎换骨般的大变样了，刚才还睡眼蒙眬，满脸疲倦的神情被容光焕发，神采奕奕给覆盖了；浑身上下焕然一新，洋溢着年轻人蓬蓬勃勃的朝气。方玲忍不住上下打量他，眼中流露出赞许和骄傲的眼神，就像是欣赏家中珍藏的传世珍宝似的。还有时间，方玲就提议去喝杯咖啡，周睿也想提提神，彻夜未眠，瞌睡虫还在不断地骚扰他呢。

两人步入咖啡馆，点了两杯南山咖啡，悠然自得地品尝着浓香醇正，热气腾腾的咖啡。方玲一边品着咖啡，一边看着刮了胡子，修剪了头发，穿上刚买的衬衣的周睿，慢慢的，一种淡然的愁绪漫上心头，缓缓地弥漫开来。“小睿，现在你们公司怎么样了？”她随口问道。

“万丈高楼平地起，现在我们还处于打地基阶段。上礼拜刚接了一单像模像样的生意，我们几个不分昼夜地工作，希望通过这次的成功顺利打开局面。创业是艰难的，不过我们都信心十足，就像当年你和姐姐一样百折不挠。我知道这份艰辛，说真的，我常以你和姐姐为榜样，激励自己。”周睿十分感激地望着方玲，诚恳地说。

“当初我跟你姐姐也像现在的你们一样雄心万丈，完全是凭着一股坚韧不拔的毅力一步步艰难地走过来。现在，那份雄心壮志早已消磨殆尽了。女人呀，往往容易被小富即安的思想束缚住手脚。小睿，你和我们不同，你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任何时候都不能失去拼搏向上的精神，这样你才能从创业发展中得到乐趣，感悟人生的价值。”方玲的经验之谈是言之凿凿。

周睿诚恳地连连点头。“玲姐，听你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真是受益匪浅呀！我会铭记在心，当作我的座右铭。”

“扑哧”一声，方玲忍不住笑了，如果不是隔着桌子的话，她一定会伸手去拧一下他的鼻子。“睿睿，你怎么越来越贫嘴了？是不是经常逗女孩子开心呀？告诉玲姐，找女朋友了吗？”说到后来，方玲的声音都变了，有点发颤。

“我有没有女朋友玲姐你还会不知道？你这是明知故问，我要是有女朋友的话，第一个就带来让你看看。”周睿并没在意方玲说话的声音的变化，他自顾自地说。

方玲长出一口气，笑着说：“那告诉玲姐，你喜欢什么样的女孩子，我也好帮你物色一下。咱们睿睿可真不是吹的，才识，相貌可都是出类拔萃，他的女朋友还不得是绝代佳人呀。”

周睿冲方玲浅浅一笑，想了想后才说：“我也不清楚喜欢什么样的女孩子，说实话，我还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呢。不过我觉得要是她能像玲姐这样，我就十分满意了。”

方玲惊讶得秀目圆睁，嘴巴张得大大的，却说不出话来。好一会她才缓过神来，大惑不解地问：“像我？睿睿，你今天是不是有点神志不清？像我有什么好的，一天到晚唠唠叨叨，喋喋不休的，你要是成天跟着这样一个女孩子，烦都要烦死了。你爸可是希望他未来的儿媳妇是个端庄典雅，温婉如玉，知书达理，能相夫教子的女孩子。就像书中常说的邻家纯情少女，没开口脸先红了，一副小家碧玉，楚楚动人的样子，要不就是名门望族的大家闺秀。”方玲确实够唠叨的，不过说这话时她心里可是甜蜜蜜的，说完了她也不知道自己都说了些什么。没等周睿开口，她又接着说：“睿睿，这次你姐带来的这位叫何雪的姑娘，你姐在电话里可是把她夸得跟仙女下凡似的。虽然她没直说，可我知道她是满心希望何雪做她的弟妹。她只要一张嘴，我就能猜个八九不离十。更何况她也越来越像我了，说话啰哩啰嗦的，一句话她可以颠来倒去说个没完没了。”

“她就是真仙女下凡，我也没有那份闲情逸致。我现在一门心思就是创业，其他的都暂且束之高阁。昨天不是你下死命令让我来，我还真想打电话告诉姐姐，说我没时间接她们。”周睿颇不以为然地说。

方玲拿起手机看了看时间。“你就是再忙也得来，一个是你亲姐姐，一个是你未来的姐夫，还有

一个就暂且不说了。你姐可是再三叮嘱让我一定把你叫上，否则我不被她的唾沫星子淹死才怪呢。走了，时间快到了，咱们还是去出口等他们吧。我还真想早点见见这位仙女般的大才女，北大研究生，光这一点就不同凡响。”说完，两人起身离开了咖啡馆。

长长的通道尽头出现了模糊的身影，慢慢地变成了人头攒动的人群，渐渐清晰起来。走在最前面的是一个一身运动装的小男孩，大概五六岁的样子，蹦蹦跳跳的，像一只刚跃出海面的海豚。他时不时地转身向身后的人群挥动着小手叫唤着，似乎是在召唤他的亲人赶紧跟上他几近于跑的步伐。方玲和周睿也像身边的人一样抬头眺望，期望在逶迤的人流中寻觅到自己渴望见到的人。有的人看见了自己要接的人而欢呼雀跃，更多的是和他俩一样依然用渴望的目光寻觅着。

接机的人潮中渐渐热闹起来，见面的喜悦，拥抱，欢呼和此起彼伏的爽朗的笑声，汇合成绵绵不绝的欢乐的声浪。终于见到了那头飘逸的长发，方玲和周睿的脸上立刻换上了欢喜的笑容，两人相视一笑，又同时把目光投向乌黑靓丽的秀发，以及长发飘飘下那张秀美的笑脸。方玲仿佛闻到了那头长发散发出的淡淡清香。叶枫的身影也映入眼帘，还有他身旁的一位清纯可人的姑娘。方玲知道她就是何雪，一个素未谋面，却又给她带来一种莫名的威胁感的女孩。可她心中又不愿承认这份似有若无的威胁感。

和周芸热情地拥抱过后，方玲又和抿嘴浅笑的叶枫握手问好。不等周芸过来介绍，她就主动走到何雪面前，热情友好地向她伸出了手。“你就是何雪吧，欢迎欢迎！我是周芸的好朋友方玲。”方玲和颜悦色地说。

何雪连忙伸出右手，两只纤巧的手握在了一起。“你好！早就听芸姐说起你的大名了。”何雪落落大方地说，丝毫不见忸怩的表情。

“是吗？那她肯定说了我不少坏话了。”说话时，方玲的眼睛一刻不停的围绕着何雪转。苗条匀称的身材，柳眉下一双水灵的眼睛明澈动人，长长的睫毛一动一动的，和那双闪烁着青春光芒的眼睛相得益彰，显得特别迷人；一张不用修饰的脸，清雅脱俗，白皙细腻，一看就有种如牛奶般嫩滑的感觉，精巧的鼻子让方玲一见就有一种想伸手捏一下的冲动在心中徘徊。何雪一笑起来，微微翘起来的两片性感的嘴唇两旁就露出两个浅浅的酒窝。何雪被方玲看得脸慢慢红了起来，像被火烤的似的。方玲马上意识到自己的失态，赶忙笑着说：“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何雪，你真漂亮，我都看得入迷了。以后你就叫我玲姐吧，我呢，就叫你小雪，好吗？以后咱们姐妹可得多亲近亲近。”

“玲姐，以后还得请你多多关照。”何雪甜甜地说。

周芸拉着弟弟走过来，人未到，清脆悦耳的声音就先飘然而至。“一见面你俩就亲热得像姐妹一样。玲玲，小雪妹妹我就交给你了，要是她受了半点委屈，我可要拿你是问。”说笑间，周芸把弟弟拉到何雪面前，郑重其事地为他俩作介绍。“小雪，他就是我弟弟周睿，清华大学计算机系的高材生，今年刚毕业，和几个同学开公司创业呢。”周芸介绍弟弟的语气和神情是那么的骄傲和自豪。她又扭头对弟弟说：“小睿，小雪可是北大法律系的研究生了，不像你，一听说考研就胆怯了，拿开公司创业做借口搪塞爸爸。好了，现在你们俩算是认识了，以后可得互相帮助。”

向前一步，周睿含笑，大大方方的主动向何雪伸出手去。“你好，听姐姐说你以非常优异的成绩考入北大法律系研究生班，真的非常了不起。很高兴认识你，也很荣幸能来接你。”

何雪握住他的大手，心里怦怦直跳，一种说不出的惊喜在眼中闪烁。也许是对他聪明睿智已有所了解，也许是周芸曾经有意无意的玩笑话还在心中回荡，未开口，何雪本就红润的脸就更加的红了，像熟透了的樱桃，还有点娇羞妩媚的韵味，更显得楚楚动人。“你好，你毅然放弃考研而选择创业，真佩服你的果敢和勇气。今后……还要麻烦你多多关照。”何雪怯生生地说，声音越说越小，脸也越说越红。

叶枫在一旁看着他们你一言我一语的言谈甚欢，他脸上始终是淡淡的笑容。方玲不时的拿眼角的余光瞟向他。

出于礼貌，周睿坚持要帮何雪拿行李，何雪只好让他拿着。其实，她的行李很简单，一个黑色的真皮旅行箱和一个红色的提包。来之前，何明皓为女儿准备了一大堆东西，生活用品是一应俱全。结果，在叶枫和周芸的极力劝说下，何雪只带了几件喜欢的衣服。反正离开学还有一段时间，周芸说带她去买。钱的作用是任何人都不能忽视的，任何人的生活都是与金钱息息相关的。何明皓知道叶枫和周芸是一片真心，所以他很坦然地接受了他们的好意。唯有在真情面前，金钱才会显得无足轻重。

周睿拎着箱子和方玲还是走在周芸他们三人的后面，他似乎是无意识的习惯使然。自从姐姐离开北京后，他就一直和方玲并排走着，在清华大学的校园里，在长安街，在王府井，在八达岭长城上，在故宫，在香山的红叶下，他俩一路走来。方玲看了看身旁和她的步伐同节拍的周睿，脑海中不断浮现出两人并排行走在那些令她流连忘返的地方，温馨的溪水在心中缓缓流淌。再看看前面三人，她猛地意识到这份温馨很快就将被记忆封存起来。他将会并排和另一个女人，迈着同样节拍的步伐向前走着。是她吗？方玲的心中冒出一个巨大的问号。

等周睿把何雪的行李放进出租车的后车厢里，盖好车厢盖时，周芸拉着方玲已经钻进了另一部出租车里，叶枫坐在前排的副驾驶座位上。何雪双颊绯红，神情极不自然，不知所措地站在车门旁。周睿倒是泰然自若，他很随意地拉开后车门，又做了一个十分绅士化的请的动作。何雪轻声说了声谢谢后，就猫腰钻了进去，动作轻灵，就像一朵浮云被一阵怡人的轻风吹拂着飘了进去。周睿望着她一闪而逝的飘的背影，脸上是无比舒心的笑容，他也钻了进去，带上车门。

透过玻璃，周芸将这一幕尽收眼底，尤其是弟弟盯着何雪的背影时脸上的笑容让她喜形于色。她一面催促司机赶紧开车，一面抓住方玲的手，由于高兴过度，手上不知不觉就加上了让方玲感到不适的力气。看见好友脸上的疑惑和咧着嘴的表情，周芸这才意识到自己正在使劲，她笑着松开了手。“玲玲，怎么样？我没有夸大其词吧？小雪的的确确是个出类拔萃的好女孩，她和小睿都是人中龙凤。你说说看，这样一对才子佳人，怎么会不让人浮想联翩。我现在就满心期待着他俩风花雪月的浪漫爱情故事拉开序幕呢。”周芸沾沾自喜地说，好像现在周睿和何雪就已经情投意合，两情相悦了一样。

方玲伸手在周芸眼前来回晃动，没好气地说：“瞧把你美的，都飞到爪哇国去了吧。八字还没一撇的事，你倒做起黄粱美梦来了。小芸，我知道你极力想撮合他俩。说实话，单从条件和人品来看，他俩确实挺般配，说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也不为过。但这都是我们一厢情愿的假设罢了，最重要的是看他俩之间能否擦出爱的火花。你不要表现得太露骨，还是顺其自然吧。爱情是讲究缘分的，如果他俩有缘，不用你我上进操心，他俩也会走到一块去；如果没缘分，就是把他俩天天绑在一起也是枉然，说不定还会适得其反呢。小睿是你弟弟，他也同样是我弟弟，我比你还盼着他能找到一位真心相爱的人生伴侣呢。不过，话又说回来，我也真的很喜欢小雪，她清新脱俗，似水空灵。如果他俩真的能成双成对，我会和你一样感到高兴和欣慰的。”

一直默不作声的叶枫这时转过头来，对周芸说：“芸儿，别太心急了，他俩还太年轻，又都是踌躇满志的有志青年。或许咱们有意，他俩倒无此心也未可知。别给他俩什么压力，让他俩自由发展吧。”

虽说是两个亲密无间的亲人的良言相劝，可周芸还是觉得如同当头浇了一盆冷水，亢奋的神经就此冷却下来，理智重新占据了她的思想。“我也知道欲速则不达，我并不是一定要他俩怎么怎么样，只是希望而已，多给他俩创造一些机会。感情是慢慢培养的，日久才能生情吗。玲玲，今后你

可得多给他俩提供见面交往的机会。至于成不成，那就随遇而安吧。你们放心，我不会做得太明显。玲玲，我刚才是不是有点过了？”周芸坦诚地说。

方玲笑着伸手捏了捏周芸的鼻子，说：“是有那么一点。你拉着我和叶枫急急忙忙上车，我看见小雪本想跟来，可小睿正在给她放行李，她犹豫了一下，还是没动。不过，她看我们的神情还是有些尴尬和害羞。倒是小睿表现得自然得体，我相信此时小雪的尴尬和害羞已经烟消云散了。小芸，一定是你和小雪开过玩笑，否则她不至于这么敏感，一见到小睿就满脸通红，表情也很不自然。你没见她和我握手说话时，镇定自若，大大方方的。”

“什么都瞒不过你，我也只是和她开个玩笑而已，只开过一次。”周芸不好意思地抿嘴笑了笑。

“你还想开几次呀？这种玩笑说多了人家就认为你当真了。不过事实上你本就有此心。”方玲说，“小芸，这段时间小睿很忙，他和我们在一起的时间顶多也就两三天而已。咱们带小雪出去玩的时候，你可别再故意让他俩单独待在一起，要做到不露声色，至少不要让他俩看出来。”

周芸信服地点点头。

叶枫又开口说：“我觉得小雪对周睿的印象挺好的，她害羞就是最有力的证明。这是一个好的信号，说不定还真能佳偶天成呢。”

一听叶枫这话，周芸马上又笑逐颜开了。

坐在后面一辆车上的周睿和何雪可不知道他们三个正就他俩的未来说得有声有色呢。正如方玲说的，车开动没一会，何雪的尴尬和害羞就从脸上彻底消失了。心无杂念的周睿一上车就像个导游似的开始向她介绍起北京来了。性格开朗，思维敏捷的何雪很快就被周睿言简意赅，但又条理清晰的介绍给吸引住了，她好奇地问他怎么对北京的历史文化，风土人情，以及举世闻名的名胜古迹这么了解，简直就像一个真的导游。周睿告诉她，上大学时，为了锻炼英语的口语和听力，每年寒暑假期间，他就和几位要好的同学，就是现在和他共同创业的几个同学，一块去给来北京旅游观光的外国游客做义务导游。为此，他们几个翻阅了许多有关老北京和新北京的书籍。几个寒暑假下来，不仅他们的英语突飞猛进，而且对北京悠久的历史和灿烂的文化都了如指掌，有的几乎可以倒背如流了。他们的义务导游逐渐成为北京导游市场上一道靓丽的风景，有口皆碑，深受外国游客的喜爱。听完周睿这段不同寻常，意义非凡的经历，何雪对他暗生钦佩之心，刚见面时对他尚显模糊的好印象顷刻间就清晰起来。原来，何雪在上海交大就读时，也曾有过和周睿类似的经历，她时常利用周末去外滩主动和外国游客用英语交谈，有时也临时客串一下导游的角色。相似的经历一下子就拉近了两人间的距离。不一会的工夫，何雪就不再显得拘谨了。等到下出租车时，他俩已然就像两位不期而遇的，趣味相投的朋友一样言谈甚欢了，上车时还停留在脸上的尴尬和害羞的神情已悄然被愉悦所取代。当周芸和方玲看见他俩轻松的笑脸时，她俩不禁面面相觑，都不敢相信摆在眼前的事实。怎么这么快就像一对心心相印的恋人了？太不可思议了！难道这就是天意？还是他俩前世有缘？这真是有缘千里来相会！面对现实，她俩哑口无言，只能在心中如此猜测，如此解释。

来到方玲的公寓，放下行李，稍作休息后，他们就出发了。第一站就是大名鼎鼎的王府井大街。长这么大，何雪还是第一次来北京，从小她就对这座历史古城有着极其浓厚的兴趣，总是梦想着能去瞻仰一下它的博大精深。如果不是因为崇拜辛虹，她一定会报考北京的名牌大学，说不定就是她即将入读的北京大学呢。一路上被周睿精彩纷呈的介绍给吸引住了，她有点迫不及待，想马上就去亲身感受一下老北京的悠久和新北京的灿烂。

走在大街上，周芸突然提议坐公交车去。故地重游，她想重温一下学生时代坐着公交车满北京转悠的感觉，那可是她心中尘封已久的美好回忆，如今被悄然打开，她似乎都能闻到那时的她浑身散发出的青春气息，她为自己这个灵光一闪的绝妙主意而沾沾自喜。周芸的提议获得一致通过，就

连叶枫也极力赞成，他已经很久没有乘坐过公交车了，模糊的记忆伸向回忆之门的深处，恍如隔世。他努力搜索最后一次乘坐公交车的经历，结果是一片空白。人啊，太多不在意的往事就在岁月的流逝中被彻底遗忘了，在记忆中留下一段段或长或短的空白，等你回头再想揭开这些空白，想看看隐藏其后的那段历史时，才发现空白早已被牢牢地粘在记忆中，正是这些断断续续，若有若无的空白将你的人生岁月串联成一条长长回忆纽带。

周芸一马当先走在前面，第一个来到车站，看着一辆辆崭新的巴士停靠在站台上，上车的人群和下车的人流泾渭分明地流动着，她在努力回想着需要乘坐哪一路车才能将他们载往王府井。方玲来到她身边，她侧着脸说出几个路线号码，方玲都遗憾地摇了摇头。“别冥思苦想了，你的心已经完全属于厦门了，北京现在只是你的一个驿站而已。走吧，北京的客人。”方玲带点无奈，又带点调侃的口吻说。

笑容变成无可奈何的失落，周芸只好跟在方玲身后，朝着一辆缓缓驶向车站的巴士走去。方玲径直上了车，周芸他们几个也鱼贯而入。车开动了，周芸的脸上又浮现出一丝灿烂的笑容，因为她看见了她的回忆中不是空白的一段，很清晰。在清晰的影像里，她也是面带笑容站在北京的公交车上，车子也像现在一样慢慢开动了。



## 第七十二章

人在心情欢愉的时候，总是会有一种时光飞逝的错觉，快得犹如白驹过隙一样，一闪而没。六天时间匆匆流逝，何雪感觉好像才下飞机没多久，怎么就不知不觉的过去六天了呢？在她感叹光阴似箭之际，再回头细细想想这稍纵即逝的六天光阴，才意识到六天中她竟然游览了那么多闻名遐迩的名胜古迹和风景区，时间终于在回忆中开始缓慢地流淌……

穿梭于王府井大街的各大商场里，站在琳琅满目，目不暇接的商品面前，何雪、周芸和方玲的目光中闪动着抵御不住的诱惑。一圈逛下来，硕果累累，每个人的手上都是大袋小袋的，没人空手而归。而这些商品中大部分是为何雪精心选购的，有淑女屋的典雅长裙，各式各样的漂亮服装，光真美诗的皮鞋就买了四双，还有阿迪达斯的运动装和鞋子，兰蔻的化妆品，精巧的背包，以及时尚的女性手机等等不一而足。周芸刷卡签单时几乎连看都不看一下价码，何雪一个劲地在一旁说不用了，可她只是莞尔一笑，东西照买不误。叶枫拉住很觉得不好意思的何雪，他的眼神已经明白无误地告诉何雪，别去阻拦她，让她这个做姐姐的高高兴兴地为你买吧。在亲情面前，钱是无关紧要的东西。一家家逛下来，直到华灯初上，满大街流光溢彩，直到大家都拎不动了，这才意犹未尽地满载而归。

在回来的出租车上，周芸还在算计着还有什么东西没给何雪添置，一一记录下来，说过几天再来为她备齐。何雪备受感动，不仅仅是她为自己花了这么多钱，更主要的是她面面俱到的细致和一颗诚挚的心，她口口声声说妹妹考上研究生是她感到无上光荣的一件快事，做姐姐的理所应当予以嘉奖。这是她早就计划好的，即使不能亲自送她来北京，这份礼物和心意也一定会送到。盛情难却呀！

晚饭是方玲做东，去全聚德吃正宗的北京烤鸭，又香又酥，皮脆肉嫩的烤鸭看着都让人食欲大增，甚至可以用垂涎三尺来形容。何雪在品尝着这享誉海内外的烤鸭时，心里却想着等放寒假时，一定要带一只回去给父亲品尝，他一辈子含辛茹苦地把她拉扯大，又当爹来又当娘，实在是不容易呀。想着千里之外，业已两鬓斑白的慈父，何雪的双眼不由得湿润了。

晚上，何雪和方玲同睡在一张床上，听着方玲娓娓道来她和周芸大学生活的点点滴滴，以及毕业后创业的艰苦经历，何雪对她又增添了几分了解和喜欢。

美美地睡上一觉后，就开始了让何雪心驰神往的登长城。站在八达岭之巅，俯瞰绵延起伏，郁郁苍苍的山峦，豪迈的激情油然而生。何雪登高望远，不禁有了“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感觉，就像是身处黄山的莲花峰上，饱览眼前云蒸霞蔚的奇丽景观。手扶城墙，何雪的脑海中立刻闪现出两千多年前修建长城时气势恢宏的场面，一下子又闪到了孟姜女哭长城的凄惨画面，像放幻灯片一样，一幕幕历史，传说不断闪现。虽然脚下的长城都是建国后修葺一新的，青砖垒砌的城墙已然没有了历史久远的浓郁韵味，但它雄伟的身姿蜿蜒盘旋，一直延伸到历史的远方，在那遥远飘忽的视线里，是一段段可歌可泣的历史铸就的中华民族的灵魂长城。周芸在历史的浩浩长河中畅游，流连忘返。

第三天是访故宫之游。来到故宫，就让何雪更加的叹为观止了，雕栏画栋，金碧辉煌，庄严肃穆

的太和殿(金銮殿),中和殿,保和殿;往后则是内廷,乾清宫,交泰殿,坤宁宫;再就是养心殿,御花园等建筑,真是不胜枚举,好一座紫禁城!整整一天时间,何雪的心就在故宫凝聚着血和泪的历史中穿梭,徜徉。尤其是在周睿充满激情的讲解中,何雪更是心神荡漾,仿佛穿越时空隧道,来到了建造这巍峨壮丽的宫殿的施工现场,亲眼目睹能工巧匠们用智慧殚精竭虑地打造这座中华民族的瑰宝,他们呕心沥血,皓首穷经,毕其一生的心血造就出这一永远屹立于世界建筑之林中的奇珍异宝。即使是在睡梦中,何雪仍在故宫的殿堂楼阁间行走,回味那段不算久远但依然充满神奇和诱惑的历史。

和谐是美的根本。两天时间,在长城之巅,在故宫的深阁间,何雪都有一种无以言述的心旷神怡,美不胜收的感觉。可是这种妙不可言的感觉并没能在她心中停留多长时间,就遭到了破坏。肮脏混乱的环境与长城和故宫之美发出了不和谐的声音,何雪深感痛心。如果把北京分隔成许许多多不同的区域的话,那么有的区域的确可以说是给人一种赏心悦目之感,的确称得上是一种美的享受;可也不乏目不忍睹的区域。即使是在长城和故宫,何雪也看到了美丽与丑陋,干净与肮脏并存。地上随处可见揉作一团的纸巾,雪糕的外包装纸,空饮料瓶,胶卷的外壳,唾液,水果皮,烟头等等,它们的混乱在何雪的头脑中不停闪烁。更让她感到痛心疾首的是有些妄自尊大者,恬不知耻地到处涂鸦,什么“某某某到此一游;不到长城非好汉;故宫,我爱你!”等等,这些灵魂的污渍将中华民族的精神文明涂抹得不堪入目。触目惊心的不和谐扭曲了美的感受,让何雪深感遗憾,不由得黯然神伤。她感慨人们在观赏游览这世间独一无二的美丽之时,为何随心所欲地破坏这份不可复制的美丽呢?社会在进步,物质生活更是有了飞跃式的发展,可精神文明的发展却举步不前呢?从故宫回来,何雪的笑容中就掺杂了淡淡的忧伤。她的心灵在呼唤,在呐喊:“爱,不是让你们随心所欲地表达,更不是让你们不知羞耻地破坏。美需要得到保护,需要我们每一个人用文明的爱心去保护,它才会成为和谐之美,才会让你有无以言述的心旷神怡,美不胜收的感觉。”

让何雪感到激动,感到欣慰的是,周睿和她深有同感,当他义愤填膺地痛斥这不可理喻的丑陋现象时,她为他的痛心疾首而有一种妙不可言的心灵共鸣。周睿还身体力行,看见游客随手扔弃的垃圾,他都会捡起来扔入就近的垃圾箱里,何雪也一声不响地紧随其后。周睿曾对她坦言说他想起了一首脍炙人口的歌曲,歌中唱道——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明天。是啊,如果每一个游客都有一颗保护环境的爱心,并将爱付诸行动的话,那么眼前的方寸世界将会是多么美丽呀,将会是多么和谐的美丽呀!

三天来,何雪总是身不由己地跟随在周睿身旁,他的博学多识,他的滔滔不绝,妙语连珠的讲解,以及他那慷慨激昂的声音,他那轻快有力的步伐,精神抖擞的风采,都让她着迷,让她不知不觉为之倾倒。当何雪获知他为了陪大家游玩,主要是陪她游玩,竟然把工作全部压在晚上,每天仅仅睡上一两个小时而已时,她真的感到非常心疼。这是除了父亲和叶枫以外,她第一次心疼别的男人,不仅仅是带着同情的心疼。虽然没有他在身边为她讲解一段段扣人心弦,引人入胜的历史,他既生动又诙谐幽默的语言是多么的令她心情欢愉,可何雪还是坚持让周睿回去安心工作,并再三要求他好好休息,注意身体。

在接下来的三天里,没有周睿陪伴左右,何雪有种莫名的失落感,脸上的笑容也不再那么灿烂绚丽,热情也因为他的离去而骤减。按照计划,他们又去了颐和园,圆明园,十三陵水库,虽然玩得还算尽兴,但和前三天相比,何雪的兴致明显有所减退。尽管周芸,方玲和叶枫想方设法逗她开心,可效果不甚明显。少了周睿就像少了一根中轴似的,有他在,大家都围绕在他身旁,他总会让你的心随着他字正腔圆的京腔去探索,去领略深邃的意境,一个个典故随口而出,将景物中深藏的一段段历史清晰明了地展现在你面前。偶尔他还出其不意地幽默一把,让你倍感轻松,让你在沉淀的历

史面前惬意地露出笑容。可这根中轴走了，何雪成为他们的中心，他们只是围绕她，给她讲解一些相对来说肤浅的知识，而且也谈不上有什么很浓的感情色彩，有时会让她觉得空洞乏味，就像照本宣科的老师上课时捧着书本念一样，内容和学生眼前的一模一样，就是不能将文字里面深含的意义用抑扬顿挫，铿锵有力的声调和饱满的激情表达出来。何雪开始留恋周睿在她身边时的美好时光，匆匆但又无比充实。她不认为这是情窦初开的思念，她根本不相信自己这么快就春情萌动了。何雪向往浪漫的爱情，她曾经一次次幻想自己的爱情是如何的甜蜜，浪漫又富有激情，如天女散花，又如水银泻地。可是何雪非常理智，理智得让她拒绝一见钟情。她只是对周睿有了越来越明显的好感，至于这份好感将会给她和他带来怎样的变化，她还未曾想过，事实上她还来不及去想，去思索。

从十三陵水库回来的路上，何雪静静地靠在座位上，回想着这几天来的经历。叶枫的话打断了她飘飘悠悠的思绪，让她大吃一惊。叶枫说他要提前回厦门。方玲也为之一惊，她和何雪几乎同时将惊诧的目光投向周芸。从周芸平静的笑容中，她俩明白她已经知道了叶枫这个意外的决定，这个意外只是针对她俩而已。何雪这才想起，下午大概四点钟的时候，方玲正在给叶枫和周芸拍照，还没等她按下快门，将他俩幸福的身影记忆下来，急促的手机铃声就响起来了。叶枫从裤子口袋里取出打扰他和周芸幸福时刻的手机，对周芸和方玲歉意地笑了笑，就走到一旁去接电话去了。当时何雪并没有在意，她跑过去和周芸合影了几张。等叶枫回来后，方玲这才接着捕捉甜蜜，温馨的瞬间。

“方玲，芸儿和小雪就拜托你照顾了。今天下午我和几个朋友合开的公司签署了一份非常重要的收购合同，有些事情他们希望我回去商量。我已经很久没有过问公司的事了，我想明天赶最早的航班回去。”叶枫说。

方玲一听，如释重负，诧异的神情又变回了舒心的笑容。“你就放心去吧，男人应以事业为重！小芸和小雪你就不用担心，我一定会竭尽所能让她俩天天笑口常开。叶枫，我让公司的会计给你订机票吧，很快的，说不定没等咱们回去，机票就送来了。”方玲直率地说。

叶枫伸手去摸口袋，却摸了个空。周芸一边拉开手提包，一边对他娇嗔道：“别摸了，在这呢。看你这记性，明天上飞机可别把机票给弄丢了。”说话间，她从包里取出一个男式钱包，又熟练地从钱包里取出叶枫的身份证件，交到方玲手中。

等方玲打电话交代完订机票后，叶枫又对何雪说：“小雪，枫哥食言了，不能陪你去学校报到了。”

“没有啊，咱们只是约定你和芸姐送我来北京，又没说你一定要送我进学校。放心去吧，有芸姐和玲玲姐呢。枫哥，下回再见到你，我是叫你叶总呢还是叫你叶董呢？”何雪一副调皮可爱的笑容配上她说话的腔调，叶枫也忍不住笑了。

“既不是叶总，也不是叶董，你永远只叫我枫哥。记住，好好念书，等你学业有成了，如果你想经商的话，就来帮枫哥的忙，我就请你做何总，或者何董都行，怎么样？不过现在还只能继续叫你小雪。”叶枫现学现用，也幽默了一下。

“那可不成，得芸姐请我才行。”何雪笑嘻嘻地说。

“小雪，你又拿芸姐寻开心了不是。这可是你说的，不许反悔啊。到时候我就请你去幼儿园当阿姨。”周芸风趣地说。

“还是芸姐有心计，现在就给你和枫哥的宝宝找阿姨了。到时候宝宝是叫我姑姑呢还是叫我小姨呢？”何雪故作一副凝神沉思的样子，还学着小孩子样的手指塞进嘴里。

周芸伸手绕过方玲，虚张声势，“狠狠”地在何雪脸上拧了一下。“臭丫头，看我回去不把你的嘴给封上。”

何雪一边“咯咯”直笑，一边嚷着求饶。方玲被她俩逗得乐不可支。叶枫回头看着三个花枝招展

的女人在欢笑声中扭作一团，心中一片温馨。

第二天一大早，周芸和方玲送叶枫去机场。在方玲的劝说下，何雪没有一同前往，她们三个约定一回来就去逛街。周芸让她多睡会，养足精神，她还开玩笑说这回没有周睿和叶枫帮忙，三个女人要比一比看谁拎得多。方玲一听，马上举手投降，周芸和何雪一副不依不饶的架势。这还没上街呢，三个女人就唱上戏了，真要是走进眼花缭乱的商场里，可想而知耗到筋疲力尽，她们是不会善罢甘休的。何雪把他们送出门后，就又回到床上睡觉了，天还蒙蒙亮呢。

真的要走了，周芸又依依不舍，在叶枫的怀里眼泪吧嗒的。方玲站得远远的，看着他们俩依偎在一起，她很清楚周芸心里有多难受，外表柔弱的周芸对爱的执著是最令她敬佩的，同时也是她最担心的，担心她陷得太深，怕她会再次受到心灵的伤害。所以她才会在郭凯一告诉她周芸和叶枫的恋情后，就风急火燎地赶到厦门。

陆陆续续有旅客检票进入候机通道了，方玲看看时间差不多了，就迈步向他们走去。周芸见方玲走过来，忙擦拭去脸上的泪水，勉强挤出一丝笑容。叶枫接过方玲递过来的包，郑重地说：“方玲，有件事想求你。”

“有事你就直说，可别说这个求字，听起来那么见外似的。”方玲望着神情严肃的叶枫，不解地说。

拉过周芸，叶枫在她的额头上深情的吻了一下，然后揽她入怀，接着对方玲说：“为了我，芸儿瘦得都……我希望你能让她尽快胖起来，本来这是我最应该做的，可我要离开她几天，所以只好拜托你了。我会尽快回来接她。”

方玲心中的疑惑在叶枫真诚的话语中烟消云散了。“没问题，等你回来接她时，我保证一定把她养成一头又白又胖的小猪。”她不无风趣地说。

周芸伸手捅了一下她的腰。“你才小猪呢。”周芸又扭头对叶枫柔声说：“去吧，枫哥，芸儿在这里盼你早去早回。到了厦门要照顾好自己，千万不要熬夜，知道吗？”叶枫深情地凝望着她，点点头。

终于，叶枫的背影消失于通道的尽头，周芸脸上的怅然若失久久不愿离去。望着长长的，空空荡荡的通道，她的心里也空空荡荡的。虽然明明知道这是一次短暂的分离，可她还是被离别的伤感弄得心乱如麻，甚至有点失魂落魄。就连方玲的催促也是充耳不闻，她的心已被消失的背影带走了，随同他一块走过长长的通道，登上飞机，回到厦门，回到他俩留下无数美好回忆的爱巢。

三步一回头，周芸不舍离去，方玲也只好放慢脚步，她不再催促周芸，催促也没用，她根本不予理睬。索性方玲也学她的样三步一回头，而且两人步调一致，就像训练有素的两个士兵走在检阅大军中。走了没多远，周芸就发现了方玲在模仿她，她笑着说：“干吗学人家？你这是无声的抗议。”

“抗议可不敢，我只是想知道你不断地回头看什么，我可是什么也没见着。周芸小姐，能不能告诉我，你都看见了什么？我可是真好奇呀！”方玲没笑，一脸的好奇样，装得可像了。

“好奇你个头，我还不知道你，变着法子取笑我，懒得理你。走吧，小雪说不定正眼巴巴等着我们回去呢。”

“哦，这会你又催我了。不急，小芸，咱们到咖啡馆坐一会吧，我想和你说几句话，耽误不了几分钟。没准这会小雪还在梦里游山玩水呢。累了这么多天，就让她多睡会，省得待会逛街时无精打采的，那可就扫兴得很。”

这下可换成周芸一脸好奇地望着方玲了，只是她的神情可不是刻意装出来的。“有什么话这么神神秘秘的，非要急在这一时半会？怪不得你不让小雪来，当时我还纳闷呢，原来你早有预谋。说吧，什么事？”

“其实也没什么，就是有几句话想问你，你也知道我这人肚里藏不住东西，不吐不快，尤其是事关你的终身大事，我更是一刻也憋不住。走吧，就几句话而已。”周芸一听，脸色立马变得凝重起来，